

证券代码：872545

证券简称：华锐高新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广东省华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财务治理情况，公司对 2023 年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：郭宗霞及其配偶张学芳、潘政成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、贷款等业务无偿提供抵押、信用、质押等担保（或反担保）/无偿借款，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3 年 3 月 29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郭宗霞、张学芳、潘政成回避了表决。以上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郭宗霞

住所：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江南天鹅湾左岸苑 3 幢之二 702 室

关联关系：为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、实际控制人，持股比例 80%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张学芳

住所：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江南天鹅湾左岸苑 3 幢之二 702 室

关联关系：为公司股东、董事、实际控制人，郭宗霞配偶，持股比例 4%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潘政成

住所：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甘岸办事处杨庄村后岗组 03 号

关联关系：为公司股东、董事、实际控制人，持股比例 6%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郭宗霞及张学芳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交易不存在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向银行借款，累计贷款金额预计不超过 1000 万元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郭宗霞及张学芳、潘政成成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，预计 2023 年度担保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，具体担保形式、担保金额、担保期限等以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与需求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风险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的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任何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省华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省华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30日